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 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和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集中优势扩大主营业务，降低成本费用，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运用效益。该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无不利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规范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更好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继续与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化学工程”）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同时调整与中国化学工程及其控制下的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2026年度预计发生

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并预计 2027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预计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莫鼎革先生、邓兆敬先生回避了上述议案的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一）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 年 预计金额 (亿元)	2025 年 实际发生金额 (亿元)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及下属公司	20	8.7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及下属公司	10	4.94
财务公司存款 (日最高余额)	中国化学集团及下属公司	180	48.07
财务公司贷款 (日最高余额)		130	117.54
财务公司其他金融服务		17	0
财务公司利息及其他支出	中国化学集团及下属公司	1.5	0.17
财务公司利息及其他收入		3	2.17
保理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下属中化学保理公司	20	1
反向保理业务		6	0
保理综合服务		0.1	0
融资租赁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下属国化租赁公司	15	0
合计	/	402.6	182.64

202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均未超出预计金额。部分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原因为市场需求变动，部分预计的交易未发生。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调整和预计

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调整和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汇总信息如下：

1. 生产经营板块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预计金额（亿元）		2027年预计金额（亿元）
		调整前	调整后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及下属公司	25	8.7	8.2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及下属公司	12	2.6	2.1

2. 金融和类金融业务板块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预计金额（亿元）		2027年预计金额（亿元）
		调整前	调整后	
财务公司存款（日最高余额）	中国化学集团及下属公司	180	180	180
财务公司贷款（日最高余额）		160	160	170
财务公司其他金融服务		23	22	33
财务公司利息及其他支出		1.45	1.17	1.5
财务公司利息及其他收入		2.9	3.67	3.5
保理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下属中化学保理公司	5	5	20
反向保理业务		1	1	2
保理综合服务		0.1	0.1	0.3
融资租赁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下属国化租赁公司	10	10	10

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的原因：结合 2026 年生产经营板块关联交易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以及可能的市场变化做出的合理调整。

二、关联人介绍

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领导和监督的大型中央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 2 号，法定代表人莫鼎革，注册资本 710,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工程施工（承包）、设计等。

中国化学工程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2,944.12 亿元，所有者权益 877.54 亿元，营业总收入 2,115 亿元，净利润 77.79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化学工程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 43.71% 的股份。中国化学工程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发生的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中国化学工程及下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履行交易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工程施工、租赁经营、物资采购和委托管理等需求，计划向关联方购买物资商品、接受劳务、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关联方或委托关联方管理，并向关联方销售物资商品、提供劳务、从关联方承接部分专业工程分包或管理业务。分包业务基于建筑市场通用规则采取招投标方式，有关工程公司按照投标报价及评标标准确定中标单位；物资采购、租赁业务和委托管理业务定价在市场交易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以上业务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及在价格方面给予关联

企业优待的情况。

财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存款、各项贷款（自营贷款、应收账款保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票据承兑、非融资性保函等金融服务。存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同类型存款利率为基础，参照银行市场报价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各项贷款利率参考中国一般金融机构就类似业务收取的利率公平协商厘定，其中自营贷款利率参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同时考虑借款人信用程度和贷款性质等因素综合确定；其他金融服务由财务公司根据相关业务开展时中国人民银行等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费率及相关成本基础上加成计算确定。

中化学保理公司作为关联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保理、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其他综合金融服务（保理业务）；针对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供应商开展无追索保理业务而形成对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应收款项（反向保理业务）；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保理综合服务，通过银行机构为其融资。以上业务的综合成本参照当前市场水平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国化租赁公司作为关联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关联交易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符合一般商业惯例。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工程总分包、租赁、物资采购及委托管理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集中优势扩大主营业务，降低成本费用，增

加公司工程承接数量。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金融服务有利于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运用效益，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该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无不利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5日